

著

吾命如此

老村
吾命

吾命如此

我没走入当代知识分子的群体中，也没参与他们文学流派的合唱，更没有成为通常意义上的作家。他们是正规军，我是独行客。

我的声音来自土地。我的文学使命，是备受冷落和屈辱的土地母亲托付给我的，是她给予我激情与灵感。作为土地的倾诉者，我的泪水从来都是那样饱满和充盈，从没有流完的时候。

作为卖文为生的试验者，不指望施舍，不依靠国家，除了我向往的自由人格之外，似乎也有可能给文人挣一份面子。既走出来了，就不必再回去。客观地说，我的这种“成功”下海，竟得益于书商们的养活。

——老村语

五
只
命
如
此

老村
著

吾命如此

我没走入当代知识分子的群体中，也没参与他们文学流派的合唱，更没有成为通常意义上的作家。他们是正规军，我是独行客。

我的声音来自土地。我的文学使命，是备受冷落和屈辱的土地母亲托付给我的，是她给予我激情与灵感。作为土地的倾诉者，我的泪水从来都是那样饱满和充盈，从没有流完的时候。

作为卖文为生的试验者，不指望施舍，不依靠国家，除了我向往的自由人格之外，似乎也有可能给文人挣一份面子。既走出来了，就不必再回去。客观地说，我的这种“成功”下海，竟得益于书商们的养活。

——老村语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吾命如此 / 老村著. - 北京: 中国工人出版社, 2005. 4
ISBN 7-5008-3501-9

I. 吾… II. 老… III. 随笔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67. 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29511 号

出版发行：中国工人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

邮 编：100011

电 话：(010) 62379038 (编辑室); 62005038 (传真)

发 行 热 线：(010) 62005049; 62005042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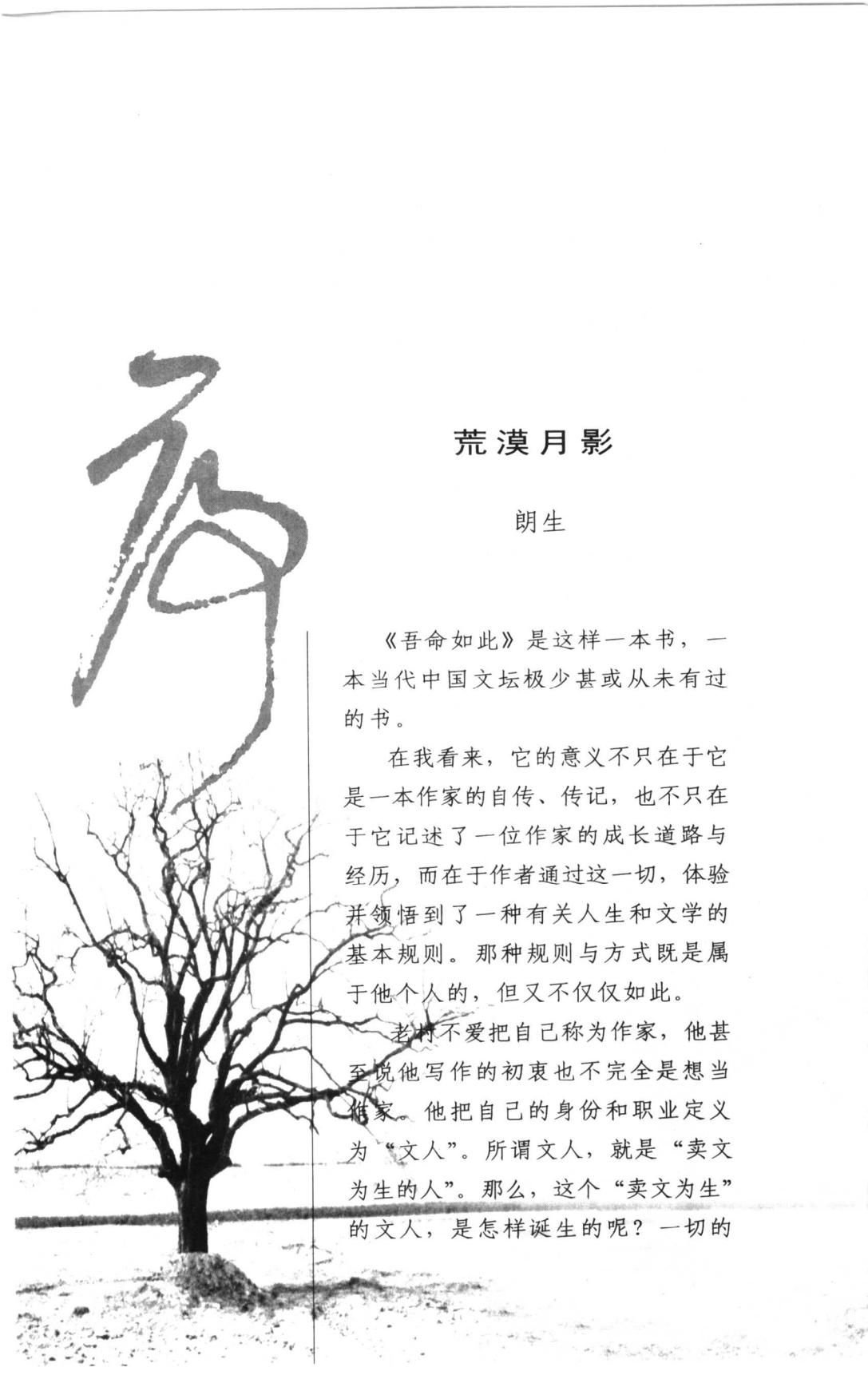
版 次：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：960 毫米×640 毫米 1/16 插图 50 张

字 数：212 千字

印 张：17.25

定 价：28.00 元



荒漠月影

朗生

《吾命如此》是这样一本书，一本当代中国文坛极少甚或从未有过

的书。

在我看来，它的意义不只在于它是一本作家的自传、传记，也不只在于它记述了一位作家的成长道路与经历，而在于作者通过这一切，体验并领悟到了一种有关人生和文学的基本规则。那种规则与方式既是属于他个人的，但又不仅仅如此。

老林不爱把自己称为作家，他甚至说他写作的初衷也不完全是想当作家。他把自己的身份和职业定义为“文人”。所谓文人，就是“卖文为生的人”。那么，这个“卖文为生”的文人，是怎样诞生的呢？一切的

吾命如此！

发端，其实并不都是老村本人的意愿。

在《吾命如此》的字里行间，我读到过这样的短句：“人不能自己将自己架起来活着，因为那才是最大的迷失。”“人须得生活在平凡无奇的细节里。”构筑老村生活与作品的要素，就是这种“平凡无奇的细节”，生活与生命的细节。正是这样的细节，使老村的人生和写作即便是在最艰难的时候，也在继续，没有迷失。

人“能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，实在是很难预期的事情啊。”那个利用当兵的机会脱离了黄土高原，并幸运地考上了大学，之后又因为写了一篇不合时宜的小说而被贬谪到草原，再后来又复员转业到电视台，最终调到了北京却找不到合适工作的老村，可能事前怎么也没有料到，他的命运，竟然会是这样的艰难。

一切看起来似乎都无法解释，无从理解。生命力及生活欲望的推动，时代与社会的变迁，还有更为难解的充满奥秘的命运……到底是什么、是谁在支配着老村？老村是谁？是他本人，还是他在自传里写到的那个人？他的生命，仅只是一个虚幻的影子，还是实实在在的、正如他作品中真实的细节？对无从把握、艰险难测的命运的困惑和忧虑，一直在缠绕撕扯着他。

已出版了六部长篇小说的老村曾这样对我说过，写一部长篇的感受对他而言，就是向着一个未知的目标不断走啊走啊走。他相信在这种行进中蕴藏着什么，那是语言一时还无法追踪记录到的东西。很可能是一个巨大的秘密，没人相信、难以证实的秘密，而他却偏偏想去揭示的秘密。

这个谜底绝非猜测、更非想像，既不高深、也不神秘，一如老村的生活般平凡质朴。然而，要真能感受并



领悟，却绝非易事。在连续数遍的阅读中，我总能在老村的文字里发现新的意味。尤其是最后的那几个章节，浓缩了他迄今为止所有的体验和感悟。而这些体验和感悟，又回过头来让我重新审视和品味前面的部分。

“进京之后”，老村“历经两年的艰难求职后终归无望”，“只好坐下来靠卖文来维持生活了。很长的时间，一家三口的每一笔用度，每一口饭菜，竟都来自于我的写作。”但“站在悬崖的边缘上”的他，居然还在想，“作为卖文为生的试验者，不指望施舍，不依靠国家，除了我向往的自由人格之外，似乎也有可能给文人挣一份面子。既走出来了，就不必再回去了。”老村没有明说的是，他的这种写作及谋生方式，其实正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作家最为本真的生活方式之一。古今中外，过去未来，概莫能外。然而正是这种方式，使他的文学理想，和为生存而不得不进行的现实写作，处于最为剧烈的矛盾和冲突中。那种肉体和精神被侵扰撕裂的感受，在他的文字里表达得很充分，也很实在。我相信，在当今中国冠名为“自由作家”、或者是“自由撰稿人”的族群中，能在如此长久的时期内（从1992年至今），真像老村这样，仅只依靠写作为生的如此纯粹的“文人”，也许是绝无仅有的。

文中收录的中国作协“入会申请书”，也是一个极为难得的“样本”。老村极为认真、诚实、尊重而又更具个人尊严的文字，当然不可能让他如愿入会。但他却因此而挣到了一份面子，并实践了自己有关待人谦逊善意，并尊重所有人（包括罪人）的信条。

老村说：“在我看来，我是个文人。真正纯粹的文人绝对是高贵的人种。他们注重的是人的精神处境。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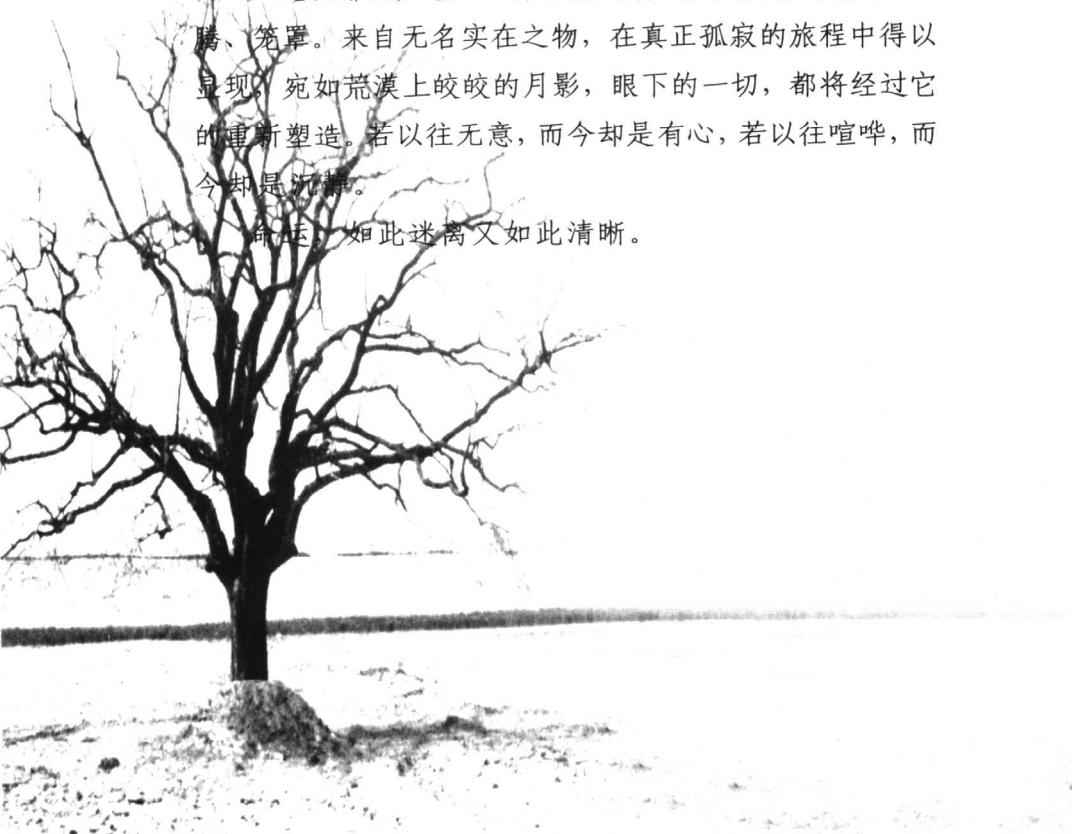
吾命如此！

的生存，他与物的关系，最好不要逾越自己所处时代的基本处境，否则，他一切的文学活动都将是对牛弹琴。”他还认为，过于丰厚优裕的物质生活条件，“迟早会反映些问题，并最终影响到一个文人的取向。”“我终于发觉，善良是我人生惟一可以依赖、可以信赖的资本。上天就给我了这一点儿本钱。”“为保持这份善良，我这颗心，始终未能真正成熟。”“人不怕罪恶，不怕凡俗，就怕不善良，没有爱。”“我愿保持善良和诚实的心，并以此来进行写作。”

在经历了长期肉体与精神、生活与写作的激烈冲突和矛盾之后，在饱尝了由此带来的所有滋味之后，谜底揭晓了，老村最终理解并接受了自己的命运 他说：“吾命如此！”

如此沉郁而严谨，一种不能逆转、操控所有的情绪，升腾、笼罩。来自无名实在之物，在真正孤寂的旅程中得以显现。宛如荒漠上皎皎的月影，眼下的一切，都将经过它的重新塑造。若以往无意，而今却是有心，若以往喧哗，而今却是沉静。

命运，如此迷离又如此清晰。





—

父亲六十岁那年，从家乡小镇的木工厂退了休，突然意识到自己老了，要给自己的来龙去脉有一个交代。于是他赶回到老家河南孟津，在定门口一带的深山里停住了脚步。他的面前，是一个至今仍有可能还相当原始落后的村落，就在村落的外边，有一孔依稀可辨的土窑洞。那窑洞，便是一百多年前我的蔡姓老祖宗生活的地方。这窑洞远离村庄，在一面簸箕形土坡形成的洼地里。岁月的侵蚀已使它坍塌得不成样子，门楣也几乎被不断增高的土地所掩埋。何等的荒败与凄落自不待言。眼前的情形，甚至让人怀疑，当时的先人们是不是一直就是这样，过着穴居一样的生活？父亲回来后，对我们子女每说到他这次旅行的感觉，都不由得仰起脸来长叹：“咱的先人穷得很，穷得很哩。”这支蔡姓族人，那时就好像山中的老泉一样自生自息，许多世纪都没和外界发生过联系。论血统，该是纯正得不能再纯正的汉民族了。父亲当时躬着腰，看着这孔几乎算不上窑洞的幽暗深处，也许有另一种回忆，那就是他的父亲的父亲，即我的老太爷，在一盏豆油灯下面，通过穷而酸之的苦读书卷，始才获取了一个秀才的头衔。嗣后，他便毅然决然地舍弃了书本，离开土窑，匆匆忙忙地走进了商贾的队伍。自此，这支蔡姓族人融入了社会，开始了改变自身命运的远征。由于老太爷识文断字、年轻能干，不久便举家迁出了深山，到了孟津县铁谢街暂且落脚。铁谢街是个大镇子。一百年前的铁谢街，作为黄河上交通往来的一个重要渡口，南方的米和丝绸，北方的小麦和

吾命如此！

土布，都是通过这里运往洛阳。当时的洛阳，是个仍然不失六朝古都繁华气象的古老城市，三国时期的曹操在那里曾建起了自己的王朝。幼年的时候，一次我守在伙房里，一边烤火一边看大嫂做饭。大嫂的娘家就在铁谢街。在烟雾缭绕的锅台旁边，她给我念了一首流行在当地的描述铁谢镇的古谣：

架势不架势，穿过洋袜子；
吃开不吃开，到过铁谢街。

“架势（这里读 s i）”是洛阳一带的土语。此二字，气派或排场之意，换句新潮的话说，大概就是“帅呆了”或“酷毙了”。依此推测，这首古谣大概描写了这样一番情景：某人游逛了铁谢街，回到家后，穿上买来的洋袜子，在村庄里招摇，奔走显摆的样子。由此可见其时的铁谢镇，景象之风流与繁荣。

上世纪之初，老太爷在铁谢街，起初是替东家管理渡船的营生。后来翅膀硬了，便另立了门户。他坐在铁谢镇的商号里，经营着当时看上去最能赚钱的买卖。老



我的身后，坍塌的窑洞依稀可见。



太爷身材修长，姿态文雅，性情刚直又精于算计。作为秀才出身的商人，在铁谢街很有威望。据父亲回忆说，那时，当地的商人为了共同的利益，和官府打过几场官司。这几场官司，每次都是由我的老太爷挑头。的确，那也是他精明与学识得到最好发挥的年头，他奇迹般地多次获得胜利。到他有了一定的积蓄之后，便把家迁到了距铁谢镇二十里的老城镇，在那里安了家，盖起了大堂屋、整齐的厢房和高大的门楼，还购置了一百亩土地。这个曾经如此贫寒的蔡姓人家，直到这时，才终于有了可以依托的根基。可以想像，他老人家当时的气势，是何等的张扬！

我六岁那年，回过一趟河南老家。在前院的石磨底下，找到一根一尺多长的大铁钉，我用它刨土玩儿。父亲说，这便是很久很久以前，老太爷在铁谢经营摆渡大船时，留下的遗物。说着说着，还描述起那时老太爷的样子，说他站在黄河边的渡口上，端着水烟袋，看着自己经营的渡船，将一拨又一拨的旅人，渡往到他们要去的彼岸。可以想像，在河面上拉纤人一声接一声的号子里，旅人将手里的麻钱，是怎样叮叮当当地投在渡船上的木匣里。那时候，老太爷心情之舒畅，就甭提了。那时，我到底年纪小，还不能完全懂得父亲的意思，只是好奇地打量着手里的铁钉。想我在那种时候，一面听父亲说话，一面拿着老辈子船上的大铁钉端详，那副懵懂的样子，一定很是可笑。这真是“折戟沉沙铁未消”啊。

老太爷有三个性情各异的儿子。在他老人家走不动路的时候，这三个儿子便以各自的方式，给他晚年凄凉的心境一次接一次地造成重创。

他的大儿子，也就是我的爷爷，为人自视甚高而富于幻想，好讲排场又不求实际。某种意义上，他只学会了老太爷的一些皮毛而已。他挖空心思，总想在举手之

间就赚到大钱。让人说起来，说他坐在老家门前的石阶上，望着烟尘蔽日的洛阳道上那一辆辆满载货物络绎不绝的马车，口若悬河、滔滔不绝地给街坊四邻讲空洞虚幻的发财秘诀，还一面暗自为自己盘算。然而，他后来的种种商务活动，又无一不是以失败告终。尽管如此，年近大耄的老太爷，对自己这个最得意的儿子仍不失信任。他放手让他拿出家中仅有的积蓄，几乎像赌博一样，去做一桩桩生意。据说，一次是去南方贩大米，在运米的大船即将到达洛阳的时候，可以说爷爷已经嗅到家乡炊烟里饭菜的香味了，但突然间，一阵大风刮起，船一歪，一船大米顷刻就覆没到浊浪滔滔的河水里去了。后来，他不知从哪儿打听到山东布匹生意好做，于是往山东贩了几大车布匹，不料半路上又遭土匪打劫。如此等等。总之，他的每一次看似绝对稳妥的谋划，最终实施时都成了冒险，而伴随着这些冒险，结局都是赔本。每一次赔本，他又都能找到足够的理由为自己开脱。这些冒险，对我们并不殷实的家境来说，无疑是雪上加霜。尽管如此，他仍坚信好运终会降临于他。他继续胡乱扑腾。后来，他竟又异想天开，集中当地一大批能工巧匠，开起了枪炮局，给洛阳一个军阀造枪炮，干起了当时看起来最红火的买卖。在那种风云突变的年代里，这一次声势最浩大，结果也最坏。那军阀在一场战争中败北，作鸟兽散，只留下一堆废铁与一屁股账目给他。不得已，老太爷为枪炮局的开支和匠人的工钱，只得卖掉了家中几乎所有的地产。捉襟见肘的家境，又一次受到致命打击，从此家道中落。我的爷爷，那位发财梦的滔滔不绝的演说者，曾经一直被左邻右舍看作是大能人，转眼间就成了我们家族中口口相传的罪人。

在我懂事之后，每当做了错事，父母就会恶恨恨地咒骂：倒财子！“倒财子”一词，在他们看来，再没



有什么恶毒的咒语能与它相比了。它不仅是我爷爷的代号，甚至概括了上世纪之初，我们家族的所有苦难和遗恨！我没见过爷爷。在我出生之前几年，他就病故了。他得的病，也是我们这个家族男人们的遗传病——尿结石。我每次回到陕西家中，看到条桌上安放的他老人家和奶奶的遗照，内心都有一种说不上来的滋味。我出生前，这遗像就摆在厅堂中央的条案上，算起来已半个多世纪了。老人家留着八字胡，目光明亮，神清气定，一副精明强干的样子。父亲这样做，说起来大多是出于对我奶奶的尊敬。我奶奶出自大户人家，性格和做派得到全家人的称颂。以至于在我们这些子女后来的婚配问题上，父母亲首要的条件便是看对方是不是大户人家。至于爷爷，到他晚年的时候，还是看到了他的二儿子，即我的父亲，是怎样在陕西渭北一个小镇里搞出了名堂，开始了重振家道的努力。他那时的心境，可能比任何人都矛盾和痛苦。天资聪明和敢于闯荡，对他个人来说，不过是一场戏弄、一个讽刺。或许他是我们家族中最懂得经营秘诀的人，但他生不逢时，动荡的社会没能给他提供良好的环境。我们都错怪他了。他到晚年，活得还是很有威望，一直做着老城镇油坊街小学校教务主任的工作。村里发生矛盾，起了争执，那些人家首先想到的就是将他请出来，让他前来说和，主持公道。

我的二爷是一个寡言少语、性格孤僻的人。他善于思考，可以说他最了解我们蔡家缘何衰败的全部过程。他对老大——我的爷爷，一言一行，都极为不满、极为怨愤。最终，他忍受不了老大的自以为是和老太爷对老大的过分怂恿，毅然决然地离家出走了。似乎是为了表现出他与老大、与这个家庭决裂的决心，他故意走得很远很远。据说他一直走到了西北边陲，走到了新疆喀什一带地方。他孤身一人死在了那里，身后没有留下子

嗣。像二爷这种孤僻激烈的性格，在家族的后人里仍不乏其主，然能如此偏狭和如此决绝的，却舍他无二。除了他，我们谁也没能离开过黄河沿岸，走出千里之外。

三爷是我太爷心尖上的宠儿，也是我们家族里到死不更世事的顽主。他耍刀弄枪，结交兵匪，喜爱打猎。然在缺山少岭的洛阳老城附近，能够打到的动物最大也无过于兔子。我凭父亲的讲述，描绘出我想像中的三爷。他留着上世纪初男人们时兴的八字胡，身着黑色的土布衣袍，掂着一杆在当时看来已是相当先进的土枪，枪上很可能还扎着一块红布什么的，威风八面地在村子里走。像他这副样子，在那时的河南乡镇，在有钱人家的少爷中间，可能相当时髦，因为富裕人家有这样一个角色，在混乱的年代，总有一些威慑力量。他的这种淘气相，我想一定是得到了老太爷的默许。这多少让人想起电影里常出现的那种村痞无赖，不过，我的三爷还不至于是村痞或者无赖，那时候，没有文化却又有些能耐的农民，大概都是这样。所以，对他这副顽劣相，我的老太爷也只好见多不怪。这种默许的后果是惨重的。一次，同村的一家大户被山里下来的土匪打劫了。老太爷在村里是说得起话的，对于土匪的这次抢劫，发表了过于激烈的谴责，这惹怒了山上的土匪们。殊不知，土匪亦有土匪的“道”，他们带话下来，对我太爷说：抢劫的人里面，还有他三儿呢！于是，被劫的几家大户连夜派人将这并不可靠的消息密报到洛阳，当时叫洛阳府。我的三爷因此身陷囹圄。这事儿搁那年代，本来算不得什么大案，花些钱买通官府，人就放了。然而谁知竟是冤家路窄，当时洛阳的执政官，正好是多年前在我太爷手里官司败北的那个僚绅，此人见机会来了，非要借此事以报前仇。事情因此牵连到老太爷，老太爷便不得不拖着垂暮的身躯，亲自出马。在这场旷日持久、冤情难辩的官司里，老太爷许是老了，已没有年轻时的锋锐了，更



何况他所面对的已不再是一个县衙里的芝麻小官。终了，尽管我的老太爷搭进去家中大部分房产和女人们所有的值钱首饰，三爷还是被押赴刑场一毙了之。被人枪毙，是我们家族最感耻辱和惊惧的记忆。我写小说《骚土》时，当写到主人公郭大害押赴刑场的时候，我的脑海里就一次次地浮想着三爷的结局。想到我的家人，在动刑的日子里，男女老少一大家子，是如何默默地坐守一起，痛心疾首地感受着，同时又得听任十里八乡村民们在背后指着脊梁骨窃窃私语。

三爷死后，留下了寡妻和一女一男两个未成年的孩儿。三奶奶是家族里进门的媳妇中最漂亮的女人。据我父亲说，她不仅是一般意义上的美人，简直可以说是一个头脑出众的才女。她在我家所遭受的磨难日子里，所扮演的角色最为悲壮，也最为惊人。三爷横死之后，她在家中守寡多年，侍奉老人并抚养自己的儿女。后因生活所迫，实在养活不了了，这才送儿子去了洛阳的幼慈院。这孩子取名一个单字，叫常。几年后，常在幼慈院里很快地出息了。十七岁的他长得英俊潇洒，很像他的母亲。从长辈的话语中，我能感觉出他的样子，眼睛一定像家族中我的那几位英俊的兄长，善良且明亮。慈幼院是国民党里的一个大人物办的，他在视察故里的时候发现了常，便将他时时带在身边。常很聪明，也很会来事。后来他竟调用人家的小车，回了趟老家的家。这件事让我们家族的仇人们胆战心惊，他们猜测着，我们蔡家的男人们，不会十年如一日地忍气吞声。常言道：不是不报，时候不到。于是，他们勾结起来，派同街的某某赶到洛阳，将常从幼慈院里骗出来，说道：你妈和你大伯（我的爷爷）闹事呢，你赶快回去看看吧！常赶忙骑了一辆“洋车”，借着夜色出了洛阳城。谁知仇人就在半路等着他。就这么，一帮成年人，将一个尚未发育成熟的年轻人半路里截住，凶残地杀害了。那些日子，为

了寻找常，我们家族的所有人，几乎都像上了发条的疯狗一样，方圆百里，每一条街道、每一道沟壑，都踏访到了。几日之后，我的父亲和尚且年幼的叔叔，在常回家途中的一眼枯井里发现了他的尸首。老太爷终因承受不了如此巨大的悲愤而告别了人世，走完了他从建厦立业到屋倾柱折的艰辛生旅。自此，三奶奶经年泪水洗面，而失子之痛似乎也更加坚定了她要替我们蔡家复仇的决心。她将名叫婷的女儿嫁给了洛阳城国民党部队里的一个连长。婷长得像她的名字一样美丽，可她却昙花一现，像世间所有美貌女子所经历的那种香消玉殒的戏剧一样，以突如其来的变故而陨落，她还没来得及代替母亲向自己当连长的丈夫诉说出家族的冤仇，竟意外地死于了难产。一场令整个家族都抱着的长久希望，就这样转瞬间灰飞烟灭了。直到这时，孤苦伶仃的三奶奶没理由再在我们蔡家独守下去，这才改嫁了洛阳的一个商人。嗣后，每当我们蔡姓什么人到洛阳，顺便看望她的时候，她都像鲁迅笔下的祥林嫂一样，忘不了一遍又一遍地讲述这个被她常讲常新的故事，而每一次讲起，又都是一次长哭、一次痛诉。

不过，这大半个世纪的冤孽到我父辈那里便渐渐地不再那么认真了。当年秀才出身的老太爷站在洛阳府的大门外，使尽全力击鼓鸣冤的悲愤长啸，终被后来更为震响的诸如土地革命、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炮火所淹没，随之而来的，则是我们这一支蔡姓后人一个又一个更为艰难的岁月。

时至今天，我仍能够清晰地回忆起六岁那年的一个冬日，凌晨时分过黄河时的情形。凄冷的晨风里，父母亲带着我与四哥，先在白马寺下火车，然后坐上一辆摇摇晃晃的解放牌汽车的大厢，身上捂着棉被，往故乡进发。过了河就是我的老家，我们蔡姓族人的根了。车辆



小心翼翼地通过用很粗的链索将许多船只固定在一起的浮桥。这是我第一次看到黄河。河面上，一轮又大又圆的太阳沉浸在河水里，金光粼粼，像火，像血，又像熔化浮荡的铁水。这壮阔的气氛使我终生难忘，也是我幼年里所见到的最为美丽的景色。故乡竟用这样壮美的景色来迎接我！

黄河，我们蔡姓族人及其仇人都住在它的身边。如今，仇人并未因为对我们蔡家的一次次重创而活得更痛快、更滋润，相反，他们的日子过得比我们更加酸苦，人也显得更加萎缩。由于仇恨的潜意识，我们蔡姓族人一代又一代鼓励着、生育着，以至于走到今天，十八岁以上的青壮年汉子已有三四十条之多，站在一起竟够得上半个编制连！照理，如果这时候追记前怨，无论如何，都已成举手之劳。然而，我们这些蔡姓后人谁也没有这样做，也不想这样做。我们是世代的手艺人、生意人，是平民，对我们来说，安安稳稳地活着，似乎比什么都重要。

一切都归结为历史。从老太爷开始，几乎整整一个世纪，我们这支蔡姓族人作为世代生活在土地上的农民，都茫然地活动在它不断衰败的历史中。所谓大势如此，后来者诸如我自己，自然也逃不过它事先设计好的命运。

我们蔡姓族人一代又一代鼓励着、生育着……



二

父亲出生时家境已衰落了。

固执的老太爷仍坚持要让子孙们上学。学而优则仕，仕而优则富，这似乎是我的先人不变的古训。只是我的父亲这时候已经不能像伯父那样，去私塾里读“人之初”，而是与许多和他一样穷的贫民子弟去上了所谓的新学。四书五经这玩意儿尽管被后人们弃若敝帚，父亲还是因为没读过它而深感遗憾。大概因为这个原因，他这一辈子没有一刻不对太爷和伯父怀着深深的崇敬。他喜欢古老的学问，敬重有学问的人。在我的记忆里，镇子上的教书先生到家里来的时候，他的眼睛就会放射出异常兴奋的光亮，特别敬重地将人家让到堂屋里的上座，敬烟上茶，说不尽的恭敬殷勤。整日忙碌的他一旦得空便习字练帖。我们一帮小孩子将下巴搁在桌面上，围着他认真甚至是庄严地书写大字，那情形真是羡慕死人了。所以，从小我就对汉字这东西有一种神秘感。他悠哉悠哉地画来画去，然后念声出来，告诉你，这是什么意思，那又是什么意思。譬如说“人”字，看到它你就像看到一个人站在那里。字这东西，简直太奇妙了。父亲的爷爷，曾以此“砖”敲开富裕之门，带来我们这一支蔡姓族人空前绝后的荣耀，尽管这荣耀让他老人家所做到的，不过是个富有的乡绅而已，但在我们这些后辈人里，谁也比不了他！对此，父亲时常总结，总结之后又总是以民间那句精彩的充满历史智慧的论断作结束语：唉，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啊！

但是后来的我们，竟一直在河西，家境似仍在一天天恶化。这使得父亲幼年的生活，过得并不比后来的我愉快多少。一年秋天，他立在窑门外的向日葵底下，给我讲